

四川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关于推动外贸稳规模优结构高质量发展的 实施意见

川办发〔2024〕27 号

各市(州)人民政府,省政府有关部门、有关直属机构,有关单位: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四川工作系列重要指示精神,坚持以大开放促进大开发,加快建设贸易强省,为四川构筑向西开放战略高地和参与国际竞争新基地提供有力支撑,经省政府同意,现提出以下实施意见。

一、工作目标

到 2027 年,全省外贸规模迈上新台阶,货物贸易进出口总值达到 1.2 万亿元,服务进出口总额超过 1700 亿元,保持中西部第

一。货物贸易实绩企业突破 1 万家,服务贸易实绩企业超过 8500 家。全省外贸发展质量进一步提升,外贸发展环境更加优化,在全球贸易链中的地位明显提升。

二、强化外贸支撑

(一)提升六大优势产业外向度。促进电子信息产业稳产能增订单。加强用工用能保障,大力争取集成电路、智能终端、新型显示等优势产品订单,拓展柔性电子、先进电子材料、元器件等潜力产品国际市场份额。推动装备制造成链出海。支持清洁能源装备、航空航天、轨道交通等行业重点企业,带动产品、售后等全产业链协同“出海”。开展四川整车贸易全球行,扩大汽车及核心零部件贸易规模。增强先进材料国际竞争力。挖掘锂电、光伏等产业全链条进出口潜力,高质量推进锂电材料外经贸提质增效示范重点项目建设。深挖食品轻纺国际市场潜力。依托农产品精深加工能力,打造国际化、高水平的农产品加工“天府工厂”,推动企业对接国际先进种植、生产和加工标准,促进川酒、川茶、川菜、川丝绸、川药等“川字号”特色优势产品更好走向国际市场。提升医药健康国际市场占有率。积极争取国家设立药械审评检查西部分中心,推动重点医药企业对接国际标准加大研发力度,在现代中药、高端化学药、高性能医疗装备等领域推出一批具有国际影响力的医药健康品牌和重要单品。做大能源化工进出口规模。增强成品油存储加工能力,指导企业用好成品油进口允许量。积极推动磷化工、天然气化工企业产品升级,巩固农药、化肥、塑料等重点品类国际市场份额。

(二)培育壮大外贸主体队伍。积极承接东部加工贸易产业转移,引进和培育一批头部企业、链主企业、平台企业、高能级国际货运和物流集成商。支持符合条件的企业设立主基地型货运航空公司。持续实施重点外贸企业培育工程,引入更多市场力量,整合财政、金融等政策,精准培育一批中小微外贸企业。强化供需对接、供应链金融、品牌孵化等功能,培育一批垂直型、细分型外贸综合服务企业。

三、优化外贸结构

(三)持续扩大进口规模。用好扩大进口支持政策,扩大农产品及新能源矿产等进口。推动国际品牌总代理、区域代理落地,鼓励跨国企业设立分拨中心,支持企业开展消费品自营进口业务,扩大消费品进口。支持批发市场建设水果、海鲜等特色单品进口基地,力争到2027年培育5个年交易规模超过10亿元的单品进口集散中心。

(四)加快发展服务贸易。推进成都市服务业扩大开放综合试点工作。争创国家服务贸易创新发展示范区。鼓励发展信息技术研发、检验检测、工程技术和医药研发服务等产业,做大离岸服务外包业务规模,加快中国服务外包示范城市建设。推动国家级特色服务出口基地提质增量。实施“千帆出海”行动计划,依托国家文化出口基地,促进对外文化贸易发展。

(五)优化区域布局。增强成都外贸发展引领辐射带动能力,引进和培育一批支撑性、标志性重大项目,推动成都平原经济区外贸协同发展,稳住基本盘。支持川南经济区发挥“长江黄金水道”

和西部陆海新通道节点城市优势,打造粮食、能源等大宗商品集散中心。支持川东北经济区依托铝产品、纤维新材料等产业扩大进出口规模,形成外贸企业产能梯度布局。支持攀西经济区发展优势农产品和矿产品贸易。

(六)鼓励对外投资。培育一批省级境外经贸合作区,实施高水平“走出去”促进双循环发展行动,推动行业领军企业融入全球产业链供应链。完善“走出去”涉外风险统保平台支持政策,加强海外投资法律政策宣传,提升企业资产保全能力。

四、培育外贸新动能

(七)积极拓展中间品贸易。聚焦集成电路、汽车零配件、锂电材料等重要中间品,开展重点国别和潜力国别市场研究,挖掘贸易潜力。搭建全省中间品贸易数字化公共服务平台。支持企业参加中间品专业展,加强供采对接。引导企业将中间品贸易链条延伸到境外,有序布局下游产业,开展出境加工,带动拓展原材料、零部件等国际市场。支持企业参与境外矿产开发合作,建立海外供应基地。

(八)加快发展新业态新模式。发展“跨境电商+产业带”模式,到 2027 年打造 20 个省级跨境电商产业园,推动跨境电商综合试验区错位发展。用好中国(四川)出口商品“世界播”活动平台。建好市场采购贸易“一区一品”特色区(县)。支持开展保税维修、保税检测业务,推动航空轴承等更多产品纳入保税维修产品目录,推动开展区外保税维修业务。

(九)大力发展数字贸易。依托天府软件园国家数字服务出

口基地,打造数字贸易公共服务平台,培育数字贸易集聚区。加快发展数字娱乐、数字出版、数字会展,提升全球云计算、数字资源交易、跨境数字贸易营销等公共服务能力,到 2027 年引进和培育数字贸易龙头企业 10 家以上,数字服务贸易规模占服务贸易比重超过 40%。

(十)稳步发展绿色贸易。完善绿色贸易促进政策,支持经济技术开发区、外贸转型升级基地、综合保税区等园区贸易绿色化转型。研究建立动力电池等重点产品碳足迹标准,逐步完善绿色贸易数据统计体系,支持绿色低碳重点企业扩大贸易规模。

(十一)加快推进内外贸一体化。引导企业积极参与国际国内标准制定。健全内外贸一体化政策体系,打造一批内外贸一体化服务平台和商品交易市场。推动内贸企业按照同线同标同质要求改造生产链,开拓国际市场。支持外贸企业拓展国内市场,深入开展内外贸企业“品牌对接”“渠道对接”“产销对接”。

五、拓宽外贸发展空间

(十二)深化重点区域贸易合作。持续打造“川行天下”国际市场拓展品牌,每年支持开展国际性展会和经贸促进活动 100 场以上。稳定欧美、日韩等传统市场,积极参与中国—东盟、中国—中东欧等合作机制,建设重点枢纽城市海外货站。扩大俄罗斯、中亚、东南亚等新兴市场,高质量建设运营“一带一路”进出口商品集散中心(四川),引进区域性国际化经贸促进平台和品牌。开拓南美市场,布局物流中心,畅通空铁海多式联运通道。

(十三)完善国际贸易通道。加密枢纽城市航空货运航线,打

造亚欧洲际航空货运集散中心。强化中欧班列成都集结中心功能,培育南向国际班列,稳定开行中老、中越国际铁铁联运班列,提升西部陆海新通道运营效能。建设连接欧洲和东盟的国际公路货运集散中心。出台国际物流基础设施支持政策。

(十四)健全国际营销网络。支持企业建设海外仓储物流中心、售后服务中心、展示展销中心,培育一批公共海外仓,支持设立海外经贸服务站,完善商品营销链条。发挥四川省驻德国商务代表处联络协调作用。培育区域性、行业性外贸品牌,鼓励企业开展国际认证、商标国际注册。用好中国进出口商品交易会等重点国际性展会平台,优化供采对接,提升参展实效。

六、优化外贸发展环境

(十五)提升贸易便利化水平。完善四川国际贸易“单一窗口”功能,推动跨区域、跨部门、跨平台互联互通。支持建设数字化综合服务平台、空铁公水信息共享网络平台。支持企业开展 AEO (经认证的经营者)认证。扩大“船(车)边直提”“抵港直装”等试点范围,保障鲜活易腐商品绿色通道畅通,优化重要农产品检疫准入。探索建立贸易真实性审核辅助平台,拓宽国际物流数据比对渠道。争取“智慧口岸”建设试点。

(十六)完善外贸融资结算体系。用好外贸专项政策性金融信贷额度,提高出口信用保险承保规模和覆盖面,到 2027 年小微出口企业覆盖比例提升至 30%。降低保单融资和出口订单融资门槛,开展产业链承保。探索易货贸易结算。推动拓展跨境人民币结算“首办户”,优化跨境人民币结算优质企业便利化服务,持续

推进跨境人民币业务扩面增量。

(十七)提升开放平台能级。实施自由贸易试验区贸易便利、产业集聚、金融创新、政府治理、法治服务五大领航行动。支持确有需求且符合条件的市(州)申建综合保税区、保税物流中心(B型),推动综合保税区依托区位优势和产业基础错位发展。支持省级经济技术开发区争创国家级开发区。强化各类开放平台产业布局协调,促进政策协同统一。

(十八)提高防范化解风险能力。健全贸易摩擦应对机制,积极开展纠纷应对指导和服务,提高企业防范和应对贸易风险意识和能力。加强知识产权侵权预警和风险防范。高质量建设天府中央法务区,完善涉外法律服务体系,增强国际商事纠纷解决能力。提供技术性贸易措施咨询服务,指导企业应对贸易壁垒。

各市(州)人民政府要担起主体责任,细化工作措施,推动各项任务落地落实。省直有关部门(单位)要加强工作联动,强化政策支持和企业服务,确保重点工作取得实效。商务厅要加强统筹协调,定期开展分析研判、调度评估,及时总结推广先进经验,充分调动各方积极性。

四川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2024年6月11日